**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有关收费事宜的通知**

各市场参与人：

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，现将我公司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予以发布，请遵照执行。

 特此通知。

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

 2013年2月8日